

苏州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0 年公开招考招收博士研究生

考核录取实施细则

为做好我院 2020 年公开招考招收博士研究生考核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和江苏省教育厅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总体要求

根据教育部、苏州大学的相关文件精神，牢固树立“考试招生也是育人”的理念，为了进一步规范学院的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提高博士研究生生源质量，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科学有效的原则，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二、考核方式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健康第一、公平至上、质量为先的要求，经我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目录中规定的公开招考初试内容将和复试一起通过网络远程面试进行考核，不再单独组织考试。原定的现场资格审查工作也将通过网络远程方式进行。

三、组织管理

（一）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我院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院研究生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

（二）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本单位的考核录

取工作。

(三) 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成立各学科(专业)考核专家组,负责本学科(专业)的考核工作。

(四) 院核查小组负责对招生考核各流程进行督查。

四、考核流程

我校已经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了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公开招考)的报名工作,未报名或报名不成功的考生不予参加资格审查和考核。报名成功考生名单查询网址为 <http://yjs.suda.edu.cn/86/70/c8365a362096/page.htm>。

(一) 资格审查和材料评价

1. 材料提交

报名成功的考生须将以下材料的扫描件按序整理成一个 PDF 文件,首页做好目录,并命名为“报考专业+报名号+姓名”,请在 6 月 4 日前发送到 sdwgyfs2020@163.com。新生入学报到时提交书面版本。有关材料下载请查看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http://yjs.suda.edu.cn/2f/73/c8385a339827/page.htm>)。

(1) 封面

(2) 目录(请标注对应以下各项材料的页码)

(3) 《苏州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报考登记表》。

(4) 《诚信承诺书》

(5) 有效身份证正反面

(6) 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和应届毕业硕士生证明原件);同等学力考生请提供本科学历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凡在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7) 思想政治考核表原件一份。

(8) 本人自述（主要介绍本人学习、工作经历、科研情况等，以及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设想等）。

(9) 科研成果目录 1 份（包括论文、专著、课题、发明专利、获奖等）；近五年来在公开刊物以第一作者发表的代表性科研成果复印件（复印件须有封面、目录、正文）；科研项目、获奖证书复印件；发明专利授权证书复印件；其它证明考生科研水平的相关材料，包括学习工作中的获奖证书等。

(10) 硕士阶段课程成绩单（须考生单位人事档案部门或就读单位公章）；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硕士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同等学力考生请提供本科阶段成绩单。

(11) 专家推荐书 2 份。

2. 资格审查

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安排专人对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核，经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方可进入材料评价和远程面试环节。未能通过资格审查或未参加资格审查的考生不予材料评价和远程面试。

3. 材料评价

各学科（专业）考核专家组根据考生提供的申请材料，对其整体情况与科研创新能力进行认真评价。**材料评价满分 50 分。**

未按规定提交材料，或故意隐瞒身份、违反相关规定，或提交虚假材料的，取消复试资格。如录取后发现，则取消入学资格或开除学籍。

（二）网络远程面试

1. 网络远程面试将采用苏州大学云考场作为面试系统，

具体要求和操作见学校官网 (<http://yjs.suda.edu.cn/b3/d0/c8365a373712/page.htm>) 《2020年博士研究生考生远程综合面试须知》及《考生须知》。面试时考生须准备好有效身份证原件和初试准考证。

2. 网络远程面试时长不少于1小时，满分200分，由外语水平测试、专业水平测试、综合素质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等部分组成。

外语水平测试：满分50分，主要是对考生外语听说读写等方面能力和水平的测试。

专业水平测试：满分100分，主要内容是2020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规定的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侧重考量考核考生对相关科目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综合素质考核：满分50分，考核考生对本学科前沿知识、研究动态的了解情况，考生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科学精神、敬业精神、个人心理特征等方面的。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在远程面试时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的考核，并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成绩不计入总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三）同等学力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必须加试二门硕士生主干课程与政治课。政治课的加试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组织在线考试（具体安排另行通知）。二门硕士生主干课程的加试由各基层研究生招生单位自行组织在线考试，每门课程满分100分、考试时间3小时。加试内容不得与远程面试内容重复。

（四）网络远程面试要求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属于国家级考试，按照研究生招生考试相关保密管理规定，任何人员（含考生）和机构（学校授权除外）不得对面试过程录音录像、拍照、截屏或者网络直播，不得传播试题等复试内容，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参加远程面试前，考生应根据《2020年苏州大学硕士研究生考生远程面试须知》，确保相关软硬件符合面试条件，反复检查电子设备网络并确保畅通，关闭任何有可能影响复试全过程的应用程序，合理操作，同时保持紧急联系手机通话畅通。在面试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时，应立即与工作人员联系处理。面试过程中，因设备、网络故障等非因考生本人原因导致面试无法继续进行的，由学院重新组织面试。

四、录取

（一）成绩要求

考生单项成绩需满足以下要求：材料评价成绩、综合素质考核成绩 ≥ 30 分，外语成绩、专业水平测试成绩 ≥ 60 分，同等学力加试课程成绩均需 ≥ 60 分。

总成绩（250分）=材料评价成绩（50分）+外语成绩（50分）+专业水平测试成绩（100分）+综合素质考核成绩（50分）

（二）确定拟录取名单

根据审核通过的本单位招生录取方案和各专业拟公开招考招生计划数，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拟录取博士研究生的名单。对于拟录取的最后一名，如果出现多名考生总成绩相同，则按“材料评价成绩+综合素质考核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

拟录取名单。

将该拟录取名单上报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核，经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后，进行网上公示，公示无异议者列入我校下一年度博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

五、其他事项

1. 对于拟录取为非定向的考生，考生所在单位要提供人事档案及政审意见；拟录取为定向的考生，学校将与考生单位、考生本人签订定向协议书。不能完善录取手续的考生，取消录取资格。

2. 学校和各单位建立博士生招生录取工作投诉、申诉和监督渠道，受理实名的申诉与质疑，及时调查处理。学校纪委会部门加强监督和巡查，对录取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督查。对投诉和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学院联系电话： 0512-65243012；

学校举报电话： 0512-65227655、65227656；

E-mail: sdzyb@suda.edu.cn。

苏州大学外国语学院

招生领导小组

2020年6月3日